山　西　省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和土地核验合格意见单

规核字第 1405812026HY0009619 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和及国家、省有关规定，经核实，本建设工程土地核验与规划核实合格，颁发此单。

发证机关　高平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审批专章

日　　期　2026年09月24日

建　设　单　位	高平市医疗集团（高平市人民医院）
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培训基地高平市人民医院心血管专科神农院区项目
建　设　位　置	高平市神农镇团东村
用　地　面　积	总用地面积8.4240公顷，净用地面积8.4240公顷
建　设　规　模	总建筑面积59879.3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7401.54㎡，地下建筑面积12477.78㎡，净用地容积率0.56，建筑密度16.14%，绿地率35.25%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140581202309016号
附图及附件名称 1、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和土地核验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和土地核验“多测合一”报告 3、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4、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和土地核验审批表 5、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和土地核验审核报告	

遵守事项：

一、本合格意见单是建设工程经相关主管部门依法核实合格的法律凭证。

二、未经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得办理房屋首次登记。

三、附件与附图由核发机关依法确定，与本合格意见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